

總目 1－應課稅品稅項

收入詳情

分目 (編號)	2016-17 實際收入	2017-18 原來預算	2017-18 修訂預算	2018-19 預算
	\$'000	\$'000	\$'000	\$'000
010 碳氫油類	3,820,445	3,999,224	3,815,202	3,902,955
020 含酒精飲品	448,613	430,579	448,613	448,613
030 其他酒精產品	4,277	4,038	4,277	4,277
050 煙草	5,981,024	6,499,615	6,512,155	6,808,895
總額	10,254,359	10,933,456	10,780,247	11,164,740

收入來源簡介

按《應課稅品條例》(第 109 章)就碳氫油類、含酒精飲品、其他酒精產品及煙草所繳納的應課稅品稅，均記入本收入總目。

自應課稅品稅項獲取的收入佔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政府收入總額的 2.5%。

收入的變動情況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訂預算為 10,780,247,000 元，較原來預算淨減少 153,209,000 元(1.4%)。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預算為 11,164,740,000 元，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訂預算淨增加 384,493,000 元(3.6%)。